

陳樹渠紀念中學

Chan Shu Kui Memorial School

COPY

學校通告編號：S15/16 - 116

43周年校慶開放日

敬啟者：本校為慶祝成立 43 周年，特於 4 月 17 日（星期日）舉行周年校慶開放日，當天活動多姿多采，包括展覽、攤位遊戲、文娛表演等，誠邀 貴家長出席當日的活動，共同慶祝創校紀念，並享受一個愉快的日子。為使學生有更多機會參與，部分學生將擔任工作人員，協助進行有關活動；其餘學生將於不同時段回校，有關安排，臚列如下：

4 月 15 日 (星期五) Day 6 (短周)	除工作人員外，中一至中三學生於 12 時 45 分放學、中四及中五學生於統測後 3 時 05 分放學。		
4 月 17 日 (星期日)	級別	回校時間	離校時間
	中一	上午 10 時	中午 12 時
	中二、中三	下午 2 時	下午 3 時 30 分
	中四、中五	下午 3 時 30 分	下午 5 時
	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 ➢ 進出校門須以「八達通」登記 ➢ 當天活動於下午 5 時結束 ➢ 工作人員按負責老師於手冊上的指示回校協助 		
4 月 18 日 (星期一)	「校慶開放日」翌日，放假一天。		

請填妥附列回條，著 貴子弟於 4 月 7 日前逕交班主任為荷。

此致
貴家長



林宛君校長 啓

2016 年 4 月 5 日

回 條

43周年校慶開放日

敬覆者：有關 貴校通告（編號：S15/16 - 116）內容，業已知悉。

本人於 4 月 17 日校慶當天

將陪同敝子女出席。

未克出席。

* 請於適當位置內加✓號

此致

陳樹渠紀念中學校長

學生姓名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班 別：_____ 班 號：_____

簽 署：_____

- 請將回條交班主任
- 最後交回條日期：4 月 7 日

2016 年 _____ 月 _____ 日